

安徽省中医药管理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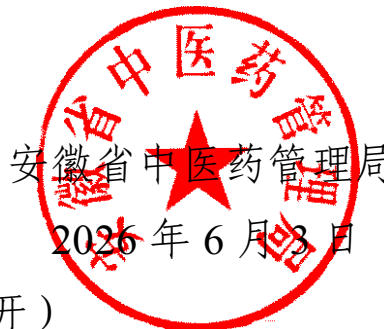
皖中医药函〔2026〕28号

关于开展2025年度中医药科技成果 登记工作的通知

各市卫生健康委（中医药管理局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中国中医药科技发展中心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人才交流中心《关于开展2025年度中医药科技成果登记工作的通知》（国中科发展函〔2026〕106号）精神，我省将组织开展2025年度中医药科技成果登记工作，请各市各有关单位按照国家通知要求，于6月3日至7月30日期间登录中医药科技成果登记系统开展2025年度中医药科技成果登记工作。

附件：中国中医药科技发展中心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人才交流中心《关于开展2025年度中医药科技成果登记工作的通知》

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依申请公开）

